

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

SK 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二期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2020年7月15日,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组织有关单位及专家召开了“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SK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二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通过踏勘现场以及听取建设单位对该项目在建设中执行环境影响评价、“三同时”制度情况和该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情况的介绍。经讨论,依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项目环评报告表及环评批准书、项目重大变动界定材料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项目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项目位于高新区西永综合保税区B区v2-4/02地块,建设内容主要由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及储运工程部分组成。实际建设封装、测试生产线、模具生产线及其配套设施,产能为DRAM动态随机存储器、NAND动态随机存储器:63000kpcs/月,DRAM Module动态随机存储器模具、SSD固态硬盘:1341kpcs/月。项目整体实际投资32.98亿元,其中环保投资2009万元。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3年7月,重庆市环保局以《重庆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书》(渝(市)环准[2013]75号)批准了该企业“SK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的建设。

该项目于2013年开始建设,于2014年竣工并投入试生产,与之配套的环保设施现已全部完成。项目从施工至今,无环保投诉及处罚记录。

“SK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环评中芯片产能为85022kpcs/月,模具产能为1341kpcs/月,由于项目体量较大,重庆市环境保护局对其进行分期验收,一期验收内容包含封装、测试生产线,芯片封装、测试能力22022kpcs/月。重庆市环境保护局以渝(市)环验[2015]068号文批准了SK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一期)的竣工环境保

护验收。项目余下的芯片产能 63000kpcs/月、模具产能 1341kpcs/月纳入二期验收。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为 SK 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二期验收，验收范围包括“芯片产能为 63000kpcs/月，模具产能为 1341kpcs/月”，包含封装、测试生产线、模具生产线及相应公辅工程。本次验收即对除“SK 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一期）”以外的后续建设内容进行验收；并对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进行核查。

二、项目变动情况

验收项目建设地点、建设性质、生产工艺、生产规模、环保措施等与重大变动界定材料内容基本一致，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产废水包括背面减薄研磨及清洗废水、划片清洗废水、切割废水、反洗水及酸碱再生废水、废气洗涤废水、天然气锅炉定期排水、冷却水塔定期排水等；项目生产废水经厂内污水处理站预处理后达到西永微电园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后，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西永微电园污水处理厂。

生活污水经生化池和隔油池预处理通过市政管网排入西永微电园污水处理厂。

生产废水出水与生活污水出水在厂区污水处理站出水井混合后排入市政管网。

（二）废气

（1）生产车间、3 个分析室（1 个 IQC、1 个 QRA、1 个信赖性实验室）产生的有机废气，通过 3 台水洗塔处理后，经 2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设置 4 台风机排放废气，每台风机单独对应 1 根排气筒，4 台风机两用两备，同一时间仅 2 根排气筒排放废气），水洗塔采用 30%NaOH 作为吸收剂。

（2）二楼的 1 个 Test 分析室产生的废气通过单独增设的 1 台水洗塔处理后，经 1 根 23m 高排气筒排放（设置 2 台风机排放废气，每台风机单独对应 1 根排气筒，2 台风机一用一备，同一时间仅 1 根排气筒排放废气），水洗塔采用 30%NaOH 作为吸收剂。

（3）封装、测试及模具生产过程产生的热废气集中收集后，通过排气筒排

放。

(4) 天然气锅炉 (1 台 4t/h, 1 台 2t/h) 废气通过 1 根 18m 高排气筒排放。

(5) 食堂油烟经油烟净化器处理后, 通过 2 根排气筒于食堂屋顶排放。

(三) 噪声

项目针对噪声设备采取的防治措施为选用环保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建筑隔声、基础减振等。

(四) 固废

(1) 厂区设生活垃圾临时存放点, 位于厂内西南角。

(2) 厂区设一般工业固废临时储存场, 建筑面积 680m², 位于厂区西南角, 已采取防风防雨措施。

(3) 厂区设危险废物暂存间 2 座, 建筑面积共计 240m², 位于厂区西南角 (170m²) 和西北角 (70m²)。危险废物暂存间已采取“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措施, 设有收集沟和收集池, 房间外设有应急桶 (用于泄露后物质的转移), 设有标识标牌, 不同类的危废分区存放。

企业建立了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 并张贴于危险废物暂存间门口; 与重庆巨光实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危险废物安全处置委托协议; 建立了危废管理台账; 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 妥善保存危险废物转移联单。

(五) 环境风险

(1) 危险品库房: 建筑面积 459.34m², 位于厂区 P02 厂房西南侧, 危险品库房内地面采用环氧树脂漆作防腐防渗处理, 库房内四周设有截流沟、收集池, 设通风系统, 配备有应急物资 (防化服、防化靴、防化手套、全面罩、防毒面具、砂土、吸液条、吸液棉、耐酸碱垃圾袋)。库房外设有事故池一座 (有效容积 220m³), 设有应急泵, 库房内收集池与事故池连通。

(2) 风险管理: 企业已成立应急组织, 编制了环境风险评估报告和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并完成了备案, 定期开展演练。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废水监测结果

根据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20.5.20~2020.5.21），项目废水总排口排放的 pH、COD、BOD₅、SS、氨氮、总铜排放浓度均满足西永微电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项目废水经处理后能实现达标排放。

（二）废气监测结果

根据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20.5.20~2020.5.21），有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 50/418-2016）表 1 中主城区标准限值；氯化氢、丙酮、氟化氢、VOCs 满足《电子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半导体器件》（征求意见稿）标准限值要求；锅炉废气中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排放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658-2016）表 3 中主城区-燃气锅炉标准；食堂油烟、非甲烷总烃排放均满足《餐饮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50/859-2018）限值要求。无组织排放的颗粒物、锡及其化合物、非甲烷总烃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50/418-2016）表 1 要求；臭气浓度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厂界标准要求。项目大气污染物达标排放。

（三）噪声监测结果

根据重庆市九升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监测报告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2020.5.20~2020.5.21），项目东南西北各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五、污染物排放总量及管理制度

经核算，项目排放的各项废水污染因子总量和废气污染因子总量均满足《SK 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环境影响重大变动界定申请材料》相应总量要求。

企业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环保档案资料较齐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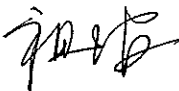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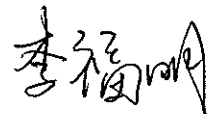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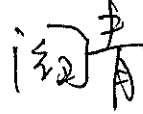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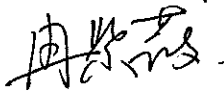
六、验收结论

通过现场核查，项目建立了环保管理制度，档案资料较齐全，项目落实了环评及

审批文件、重大变动界定材料提出的环保措施，环保设施有效、正常运行，各污染物实现了达标排放，爱思开海力士半导体（重庆）有限公司 SK 海力士重庆芯片封装项目二期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要求，验收组予以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建议及意见

完善环保管理制度，规范环保档案。

验收组：  
 

2020年7月15日